

# 2020 年度京山市人民医院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招生通知

为落实国家及省卫生健康委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合格的全科医生，京山市人民医院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拟于 4--6 月组织 2020 年度招生工作，现就招生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医院简介

京山市人民医院创建于 1950 年，为全市唯一一家“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全市医疗、急救及教学科研中心，“全国改善医疗服务示范医院”、国家“二级甲等医院”、国家级“爱婴医院”、“卫生部国际紧急救援中心网络医院”、湖北省“二级优秀医院”、“防治卒中中心”、京山市紧急救援中心。2017 年 6 月 30 日，京山县人民政府委托华中科技大学协和医院正式管理京山县人民医院，实行“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即：华中科技大学协和京山医院/京山县人民医院。自此，协和京山医院步入转型发展新时代，续写展翅腾飞的新篇章。

医院现有国有资产总值 4.1 亿元；建筑面积 5.6 万平方米；开放床位 1000 张；年门急诊 58.8 万人次，年出院病人 4.47 万人次，年手术 12626 台次；设有 29 个临床科室、8 个医技科室、27 个职能科室和 20 多个专家专科门诊，其中，输血科是湖北省临床重点专科，神经内科等 15 个专科是湖北省县级医院临床重点专科，超声影像科是荆门市市级临床重点建设专科，心内科等 19 个专科是荆门市县级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医院现有在职职工 890 余人，专业技术人员达 812 人，其中正高职称 23 人，副高职称 93 人，中级职称 254 人，博士 2 人，硕士 11 人。

京山市人民医院 2017 年被评为京山市助理全科临床培训基地，承担京山市助理全科培训及全科医师转岗培训等工作。累计为京山市培养助理全科及全科转岗培训学员近 30 名，现有在培全科转岗及助理全科培训学员 41 名。

## 二、招生原则

招生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双向选择”的原则进行，单位委派和社会人员均可参加。立足面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招生，鼓励高职高专院校应、往届临床医学毕业生报考。

## 三、招生计划

根据 2020 年度湖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计划，京山市计划招录 10 名助理全科规范化培训学员。

## 三、招生对象

(一)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临床医学类专业的应届专科毕业生。

(二) 具备临床执业助理医师考试报名资格的非全日制专科学历的学员。

(三) 单位委派对象需征得所在单位同意才能报名（进行资格审核时需提供所在单位出具同意报名的证明材料）。

(四) 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专科生需以单位委派培训方式参加助理全科医生培训。

(五) 报考学员需具备以下条件：

1、热爱医疗卫生事业，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2、对象年龄为 35 岁以下。

3、生源单位来自三级医院、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已经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均不在招录之列。

#### 四、招录程序

(一) 电话报名：学员拨打京山市人民医院科教科电话(0724-7337212 或 13627158079) 进行电话预约报名。

(二) 待湖北省卫健委招录文件通知及相关程序实行网上报名。

(三) 现场资格审查：学员报名成功后，请及时携带以下纸质版资料到京山市人民医院科教科进行资格审核。

1、提交打印的《2020 年湖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学员信息登记表》一份；

2、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上交）；

3、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上交），应届毕业生暂未取得毕业证，由学校出示毕业证明，正式培训时补交；

4、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需提供《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上交）；

5、单位委派学员需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委托参加培训的相关证明。

(四) 报名结束后，对填报本单位的学员组织资格审查，对资格审查合格的学员，采用综合笔试组织录取考试（时间另行通知），择优录取。

(五) 我院将完成学员招录工作报送上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备案。

(六) 正式录取后，培训学员将于 2020 年 8 月进入基地开始培训。

#### 五、培训时间及内容

(一) 培训报到时间：2020 年 8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培训时间为 2 年，可延长培训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一年，延长培训期间，不

享受生活补助、补贴。

(二) 培训内容：按照原卫生部、教育部《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标准（试行）》执行。

## 六、培训待遇

(一) 按国家政策发给学员待遇（国家补助 2 万元/年/人，80% 发放学员；省级补助 5000 元/年/人，全额发放学员）。

(二) 生活保障：原则上提供住宿，无条件提供住宿时给予住房补助 200 元/月；生活补助 300 元/月。

(三) 为社会学员购买社会保险（单位委培学员由委培单位购买）。

(四) 提供医院统一工作服（夏装、冬装各 2 套）。

(五) 图书馆资源对培训学员开放；可免费参加医院相关学术活动。

## 七、签订协议

(一) 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培训期间原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不变，委派单位、培训基地和培训对象三方签订委托培训协议，明确委派单位在培训期间为培训对象发放的工资标准，培训期满后回原单位服务的年限和要求、违约责任等内容。

(二) 社会招收的培训对象（无工作单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培训期间与培训基地签订协议，其人事档案由省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发展中心代管。

## 八、相关要求

学员一旦正式招录并注册成功后，因任何个人主观原因退出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者，均按恶意退培处理。退培后，国家助培信息平台内会记录退培信息，至少四年内禁止在我省报考参加助理全科医生培训

或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 九、联系方式

京山市人民医院科教科，联系电话：0712—7337212。

联系人：黄老师（15972654326） 邓老师（13627158079）

京山市人民医院科教科

2020年4月1日



附件 1

2020 年湖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学员  
信息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贴 1 寸照片
最高学历		最高学历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家庭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家庭电话				电子邮箱		
是否执业 (助理) 医师				医师资格 证号		
执业范围				工作岗位		
以往 培 训 经 历						

## 附件 2

### 单位委托培养证明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系我院职工。

根据国家及湖北省相关规定，经个人申请，现同意其以委托培养的方式参加 2020 年湖北省助理全科医师培训。

特此证明！

委托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